

世 / 界 / 文 / 学 / 名 / 著 / 典 / 藏

◆全译本◆

弗兰肯斯坦

[英国] 玛丽·雪莱 / 著 耿智 刘宜 / 译



Frankenstein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世 / 界 / 文 / 学 / 名 / 著 / 典 / 藏

Frankenstein

弗兰肯斯坦



[英国]玛丽·雪莱 著

耿智 刘宜 译

SPM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中国 ·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弗兰肯斯坦 / (英) 雪莱著 ; 耿智, 刘宜译.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5.6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 / 黄禄善主编)
ISBN 978-7-5360-7044-8

I. ①弗… II. ①雪… ②耿… ③刘… III. ①科学幻想小说—英国—近代 IV. ①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38973号

出版人：詹秀敏

执行策划：罗磊戈

责任编辑：郑秋清 王铮锴

特邀编辑：毛 娟 刘瑛

技术编辑：凌春梅 陈诗泳

统 筹：黎 萍

装帧设计：陈必琴 封面绘画：孙来燕

插图绘画：贾培生 排版制作：雷晓玲

策 划：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书 名 弗兰肯斯坦

Fulankeitsan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恒美印务(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路 334 号)

开 本 889 毫米×1194 毫米 32 开

印 张 7.75 2 插页 4 插图

字 数 149,000 字

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0.00 元

如发现印刷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http://www.fcpn.com.cn>

海豚传媒常年法律顾问:湖北珞珈律师事务所 王清 027-68754966-227

A TREASURY OF THE
WORLD'S CLASSICS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编委会

主编：黄禄善

编委(排名不分先后)：

王智量 许光华 李美华

赵燮生 韩忠华 潘庆舲

安海洋 陈琳 刘瑛

文佳 李松



A Treasury of the World's Classics

名家导读

《弗兰肯斯坦》是 19 世纪英国女作家玛丽·雪莱 (Mary Shelley) 的代表作，被公认为是一部开创了西方近代科幻小说先河的力作。自从《弗兰肯斯坦》问世以来，对它的评论文章连续不断，尤其是在近几年，国内对这部小说的评论似乎又形成了一股热潮。人们不禁要问：到底是什么原因让批评家们如此青睐这部首次出版于 1818 年，横跨了 190 年的历史后仍然魅力犹存的科幻小说？是小说情节的曲折、荒诞，还是其他的什么东西？这正是我们要探讨的问题。

《弗兰肯斯坦》这部小说不长，虽然具有哥特式小说的一些特点，但里面的故事情节并不是那么复杂、怪诞，它以颇为传统

的书信体的形式，通过三个叙述者的“自白”，讲述了一个“科学怪物”诞生、存在和灭亡的离奇故事。故事的主人公弗兰肯斯坦是一位生命科学家，对生命的奥妙十分感兴趣，他在实验室里经过无数次的艰苦探索和实验，最终掌握了生命的奥秘，并创造出了一个面目可憎、奇丑无比的巨大人。他满脸皱纹密布，脸色好像枯萎的黄叶，两片嘴唇仿若两条粗劣的黑线，一副魔鬼的模样，即使是木乃伊转世也不如他那么吓人。无疑，他从诞生那天起就被认为是“科学怪物”。起初，这个“科学怪物”秉性善良，对周围的人充满了善意和好奇，并努力去接近和帮助他们。但是，随着人们对他的恐惧、歧视和厌恶，对他的殴打和攻击，“科学怪物”对人失去了信任和信心，开始变得对人仇恨和残暴起来。他要求他的创造者和周围的人们给予他生命的基本权利，甚至还要求他的创造者为他创造一个女性配偶。由于受到非人的待遇，他的心理产生了扭曲，痛苦、仇恨和毁灭占据了他全部的思想和情感，他杀害了他的创造者弗兰肯斯坦的弟弟威廉，谋杀了弗兰肯斯坦的新婚妻子伊丽莎白和他的朋友克莱瓦尔。满腔怒火的弗兰肯斯坦被迫走上了追杀他所创造的恶魔般的“科学怪物”的道路，最终在孤独疲惫中死去。而“科学怪物”也消失在了茫茫黑夜中。

《弗兰肯斯坦》的故事情节就这么简单。然而，为什么一个故事情节看似简单的科幻小说从它问世那一天起的190年间一直受到读者和批评家的青睐？答案是这部小说给读者传达了生态伦理寓言。这里的“寓言”也是“预言”的谐音词，前者是指作者通过小说为人们揭示了一个普遍而深刻的道理：人与自然对抗的结果可能会带来人和自然关系的失衡以及人类自身毁灭性灾难的到来；而后者却预言了一个“人造生命”时代的来临。

早在古时候，《圣经》就记载了人被创造的情况，那是神在创造生命。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象，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旧约·创世纪》1：26）在西方的文化

里，神是宇宙间一切生命的创造者，是宇宙万物的主宰，这是一条不可颠覆的真理。但是，文艺复兴之后，随着科学知识的不断丰富和发展，工业革命的迅速崛起，西方人的思想、思维方式和意识形态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神的形象逐渐失去了往日在人们心中的光彩，开始变得暗淡起来。用科学知识武装起来的人们逐渐摆脱了神的束缚后，他们的“自我中心”意识加速膨胀，使他们感觉到自己是站在科学肩膀上战无不胜的巨人。而弗兰肯斯坦就是这么一个科学巨人，他凭借着掌握的科学知识孜孜不倦地去探索生命的本源和死亡的奥秘。“骤然间，一道灵光如同闪电般划破了周遭的玄冥幽暗，它是如此耀眼绚丽，神秘莫测，却又如此简洁明朗。”这道科学的灵光让他发现了创造生命的秘密，并创造出了一个连他自己都惊愕不已、连看都不愿意多看一眼的“怪物”。

这个“科学怪物”诞生在英国文学史上的浪漫主义时期，那个时候工业革命对英国的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产生了巨大影响，自由、平等、博爱的进步思想得到迅速而广泛的传播，思想家们都朝着一个没有剥削和压迫的、理性的、正义的、乌托邦式的社会奋斗。这些充满了革命激情的理念让不断摆脱宗教枷锁的人在“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的召唤下，时刻梦想着与上帝置换角色，书写一个可以与神对抗的“大我”。这时候的人“被自我思维天性驱使着去窥视自然的法则，而人则是那个法则的中心”(Drabble 252)。弗兰肯斯坦就是那个法则中心的人，他努力创造条件，渴望新的秩序尽快诞生。正如上帝创造了天地万物那样，他创造了一个崭新的世界秩序：新创造出来的物种将把他奉为造物主，对他顶礼膜拜；许多幸福、完美的生命将因他应运而生，对他感恩戴德。在这一点上，弗兰肯斯坦几乎做到了可以与上帝媲美的地步，但是另一方面，他的“大我”始终超越不了上帝的“大我”，反而与上帝的“大我”相形见绌。上帝创造了人类的始祖亚当之后，对他是十分关爱的，先是把他安置在伊甸园，那里果实累累，气候宜人，后来上帝又给亚当造了一个配偶

夏娃；而弗兰肯斯坦创造出了一个有生命的巨人后，却把他称作“丑陋的怪物”，从一开始就没有把他当做人来看待。他对自己创造出来的生命不但没有感到喜悦，反而感到恐惧和不安，最后，弗兰肯斯坦不仅遗弃了他，而且还要追杀他，与他同归于尽。

这种对待生命的理念和态度似乎与英国浪漫主义时期的主流思想相悖。浪漫主义时期那种自由、平等、博爱的思想在《弗兰肯斯坦》这部科幻小说里没有得到张扬，反而得以消解。是什么原因使得玛丽·雪莱让科学家创造出来的生命受到让人如此仇恨的厄运呢？也许作者想要通过这部小说向人们展示这么一个道理：如果人类过分贪婪地利用手中所掌握的科学技术，向宇宙维持自然和谐与平衡的终极力量挑战，那么他的科学技术就是邪恶的，就必然创造出与大自然不相适应的、与人类为敌的邪恶产品。

为了证实这个道理，玛丽·雪莱在小说中安排了弗兰肯斯坦、“科学怪物”以及伊丽莎白的故事情节。在这些故事情节里，弗兰肯斯坦是充满了梦想的科学家，是科学知识的代表，他想要改变世界，建立一个新的世界秩序；所谓的“科学怪物”体现了一个不受欢迎的科学力量的产物；而伊丽莎白则是传统的真、善、美理念的化身，即自然的化身。这三个不同的人物代表了三种不同的思想意识，形成了三种不同的、相互抗拒的力量，构成了剑拔弩张般的张力。

弗兰肯斯坦是科学知识的代表，而科学知识原本源于自然，是自然的规律和法则，所以与伊丽莎白存在着联姻关系。但遗憾的是，科学知识通过“科学怪物”向伊丽莎白显示出“过分”的不和谐的力量，并杀害了她。这意味着科学技术与大自然之间的冲突，还暗示着如果科学技术被过分使用，可能给大自然造成损毁。“科学怪物”原本是科学知识的产物，是科学力量的体现，本应该适应于自然，服务于自然。但是，这个力量的不和谐性却杀死了自然的化身伊丽莎白，即损毁了自然，于是，科学力量（或产物）与自然之间形成了矛盾和冲突。科学知识与科学产物原本应该是父子关系，然而科学技术的滥用产生了与其背道而驰

的产物，将导致科学技术及其产物的毁灭。

二

《弗兰肯斯坦》是悲剧的，因为主人公弗兰肯斯坦犯了一个悲剧性的错误，即颠覆了基本的社会伦理道德，它体现在母性的分裂、置换和重构上。在西方的神话和传统文化里，母性的基本生理特质就是怀孕和生育，这一点在《圣经》里神对夏娃说得很清楚：“我必多多加增你怀胎的苦楚，你生产儿女必多受苦楚。你必念慕你丈夫，你丈夫必管辖你。”（《旧约·创世纪》3：15）玛丽·雪莱生活在西方文化的氛围里，从小受到基督教文化的熏陶，不可能不知道母性在传宗接代上有不可替代的生理功能。它不但是社会伦理道德中不可或缺的部分，而且还是家庭伦理道德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是人性责任的根本体现。《弗兰肯斯坦》的作者玛丽·雪莱心里一定十分明白这一点，但是她得天独厚的家庭背景和受到丈夫雪莱影响的激进思想，使她勇敢地探讨生命的本质，解构当时社会、家庭的伦理道德秩序。她的这一举动是对人类心灵世界深处的探索，更是对“人性责任和现在称为科学知识体系的一种道德上的探索”（桑德斯 505）。

作者对“人性责任”的探索是从解构“母性身份”开始的。“身份”的英文对应词为 identity，是指一种自我（self）肯定的延伸，存在于他者的关系当中。自我是开放的，是可以伸缩的，与他者的对峙也是可以转换的。《弗兰肯斯坦》以第一人称和自传体裁的形式对弗兰肯斯坦、科学怪人以及伊丽莎白跌宕起伏的心路历程进行了描写，实际上是对他们各人身份颠覆、置换和重构的展示。

小说中主要人物弗兰肯斯坦和伊丽莎白的身份显现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在因戈尔施塔特大学的阶段；第二，从创造出

科学怪物到为科学怪物造女人的阶段；第三，在摧毁为科学怪物尚未完全造好的女人到追杀科学怪物的阶段。而科学怪物的身份显现则可以分为两个阶段：在创造出科学怪物到为科学怪物造女人的阶段；摧毁为科学怪物尚未完全造好的女人到追杀科学怪物的阶段。通过对这些阶段的身份构成的分析，我们不难发现，他们三个人物的身上都发生了身份断裂、颠覆和重构的现象。身份是对人的基本定位，是区分一个人与另外一个人而成为独特的个体的重要标志，它是个人发展的基石。值得注意的是，小说里这三个主要人物身份的断裂、颠覆、置换和重构，体现了作者对那个时代伦理道德的解构企图。众所周知，对于人类来说，怀孕和生育是母性不可替代的基本生理功能，唯有将父体的精子安全地置于母体的子宫里，与卵子结合后才可能创造出生命。于是，有了雄性和雌性的交媾，有了婚姻和家庭的诞生。这是人类伦理道德秩序的根基，是任何一个民族、任何一种文化都要努力维护的基本伦理道德理念。可是，在《弗兰肯斯坦》这部小说里，这个伦理道德秩序被颠覆了：作为父体的弗兰肯斯坦靠尖端科技武装，摇身一变，拥有了母体身份，创造出了活生生的生命体，这样一来他便转化成了母体，并取代了源母体生儿育女的基本生理功能。身份的颠覆和重构使人类的基本伦理道德受到了挑战和破坏，其结果是：父不父，母不母，子不子。

对社会和家庭伦理道德的颠覆和解构直接导致了人与其生存环境关系的恶化，即人与人之间的不协调，人与人之间的隔阂和相互仇恨。这些反映在《弗兰肯斯坦》里就是弗兰肯斯坦和他的“科学怪物”之间的隔阂与仇恨。当“科学怪物”告诉他的创造者说他本也是仁慈、善良的，只因遭遇了不幸才恶性大发时，弗兰肯斯坦毫无怜悯地回答说他们之间没有共性，他们是不共戴天的仇敌。于是，“科学怪物”彻底绝望了，接二连三地杀死了弗兰肯斯坦身边的好友，甚至他的妻子——也是“科学怪物”的“母亲”，好让弗兰肯斯坦也来品尝一下地狱般的悲惨滋味。其实，在现实生活当中，“使人悲惨的并不是因为他们是自然的受

害者，而是因为他们意识到自己是自然的受害者。一旦他们意识到自己被奴役，他们就痛苦，就愤怒，就反抗……于是，悲剧就开始了”(G. Jean 225)。的确，弗兰肯斯坦和“科学怪物”都意识到了自己被奴役着，于是他们感到痛苦、愤怒和仇恨，于是他们相互反抗、报复，直至最终走向灭亡。

三

弗兰肯斯坦用了“一个新物种”来称呼自己所要创作的生命，这样的用词与其说是修辞上的变化，倒不如说是他大脑中对人的生命的蔑视。在创造“科学怪物”的时候，他整天守在墓穴和停尸房，审视、分析人体组织逐渐衰败、损毁的过程，以及人体由生到死、由死还生这一周而复始的变化过程中所显露出来的所有细微关系。最后，他将各个不同的身高体壮的死人残肢拼凑起来，制造了一个身高八英尺的巨人。弗兰肯斯坦把这个用死人的残肢拼凑起来的巨人称作“新物种”，后来当这个新物种有了生命时又把他称作“怪物”。其实，有关对人的复制和对生命的创造的设想早在弗兰肯斯坦之前就有了，例如，在《圣经》里就有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和样式来造人的传说。不同的是，上帝没有把自己创造出来的人称作“新物种”，也没有蔑视和抛弃自己创造出来的人，而是对自己创造出来的人感到欣喜，并关心、爱护他们。在这里，《弗兰肯斯坦》给了读者一个鲜明的对比，即神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与人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的对比。通过对比，读者可以在心里震撼地感觉到，人在利用科学创造出活生生的人的同时失去了人最宝贵和最重要的东西：尊重和爱。

弗兰肯斯坦创造出来的虽然不是一个潇洒英俊的男子，但完全可以说是一个健康完整的个体。按照亚伯拉罕·马斯洛的观点，一个健康完整的人的需求层次分为五种，即生理需求、安全

需求、归属和爱的需求、尊重的需求和自我实现的需求。“科学怪物”诞生之后，他首先做的事情就是找来一些枝头和地上的浆果充饥，用溪水解渴，然后找些衣物披在身上，以解决最基本的生理和安全上的需求。当基本的需求满足后，“科学怪物”便上升到了更高一层对归属和爱的需求。这时，他把友善看得相当重要，非常希望能够与周围的人接触、交往，以便得到他们的认同和接受，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与他们建立起一种和平相处的和谐关系。但是，事与愿违，他第一次与人接触就受到了人的野蛮攻击：“……孩子们便尖叫起来，还有个女人吓昏了。整个村子都被惊动了，有人落荒而逃，还有人开始攻击我，他们用石头砸我，向我投来各种利器。我被砸得鼻青脸肿，只好逃到旷野，哆哆嗦嗦地躲进了一间低矮的空棚屋。”第一次与周围的人接触，就让“科学怪物”的心头蒙上了一层阴影，他发现招致人们对他攻击的根源是自己的丑陋相貌。尽管“科学怪物”在以后的日子里频频忍受着人类对他的蔑视和侮辱，尽管他不断努力读书、获取知识，进行文化上的自我修养，尽管他有时还给周围的人暗地里帮忙做好事，但结果却无法赢得他们的关爱和同情，仍然受到攻击。这时，“科学怪物”终于明白了，“我孤苦伶仃，境遇悲惨，人们不愿意与我交往。但是如果有某个生灵和我一样丑陋、一样令人恐怖，她便不会拒绝我。”于是，他抱着唯一的一点回归善良之心，请求他的造物主弗兰肯斯坦为他造一个女性伴侣，并且发誓将带着伴侣隐居深山老林，远离人世。当“科学怪物”这一回归善良的希望彻底破灭后，爱和归属感的缺失使他怒不可遏，驱使他走向了人性的极端，复仇的烈火在胸中燃烧：“我沉湎于痛苦之中，你却逍遥快活，这怎么可能呢？你大可以打击我的各种欲念，可是我的复仇之心坚不可摧——复仇，从今往后，我可以不要阳光，不要食物，但我一定要报仇雪恨！我也许活不了，但我先得让你这个折磨我的暴君痛不欲生，让你去诅咒太阳对你的痛苦袖手旁观！你给我小心点，要知道我无所畏惧，所以才强大无比。我会像毒蛇般机警地观望，不失时机地积蓄毒液狠

咬你一口。小子，你伤害了我，我要你追悔莫及！”

“科学怪物”的命运是凄惨的，弗兰肯斯坦应当承担起滥用科学技术所造成的悲剧的责任，因为他的造人技术违背了伦理学的三大基本原则：不伤害原则、自主原则和平等原则，对人类的伦理道德造成了巨大的破坏。我们说，造人技术违背了伦理学的不伤害原则，指被造的是另外一个个体，是与造人原体完全独立的另外一个行为主体，而这个主体受到了伤害。弗兰肯斯坦在创造生命时并不能够预知他所选用的尸体残肢中的某种基因可能会发生怎样的变化，以及生物体内相互牵连的系统会发生怎样的连锁反应，所以他的造人技术可能导致怪异生命体的出现。实际上，“科学怪物”就是一个怪异生命体，而这个无辜的生命体却受到了无情的伤害。我们说弗兰肯斯坦的造人行为违背了伦理学的自主原则，指在造人的活动中，被创造的个体仅仅是创造者所决定和创造的结果，这种决定把人类自身不可重复的那一部分特质完全给剥夺掉了。“科学怪物”本人肯定不想以丑陋的面目诞生，但他没有选择的权利，所以他天然应有的一种开放的前途的权利被残酷地否认掉了。在伦理学中，作为独立的生命体，人有权利自主地支配自己的身体，自主地决定自己的生与死，但是在《弗兰肯斯坦》这部小说里，死人的尸体被滥用，不经尸体的生前同意就被用来创造生命，严重地违背了“人的尊严”的基本道德原则。我们说弗兰肯斯坦的造人行为还违背了伦理学的平等原则，指在造人活动中，存在着设计者与被设计者的关系。“科学怪物”作为一个被设计者，是由弗兰肯斯坦设计出来的。人们不禁要问：一个人有什么权利去设计另外一个人的生命？显然，作为生命的设计者，他就有了控制他人的权利，这里就出现了“道德优越感”，是对平等原则的严重践踏。说到这里，我们就不难理解为什么弗兰肯斯坦可以随便厌恶、抛弃和追杀他自己创造出来的生命了。

伦理道德是一个文明社会的根基，人类在千百年发展过程中由习俗、经验、知识、智慧等所形成的伦理道德体系，为人们的

思想、行为提供了某种规范和约束。尽管这些规范和约束具有明显的时代和地区色彩，在一定的时期和时代或多或少地对进步起到过遏制作用，但毋庸置疑的是它们在人类历史的发展过程中仍然对社会起到了稳定作用。弗兰肯斯坦对生命的创造，完全颠覆了人类社会的基本伦理道德，破坏了人类社会稳定的根基，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地区性“骚乱”。只要是“科学怪物”经过的地方，人们都会谈虎色变，有一种“瘟疫”来临般的恐慌。

《弗兰肯斯坦》之所以在一代又一代的读者心中产生震撼和共鸣，让他们读而不厌，玩味无穷，是因为小说在颠覆人类社会基本伦理道德的同时，还预言了人类创造生命时代的到来，弗兰肯斯坦创造生命的科幻故事为后来一些相关科幻小说起到了重要的启示作用。例如，1932年，英国小说家赫胥黎在他的反乌托邦小说《美丽的新世界》中为读者讲述了一个处于2532年的社会中发生的故事。那时，人类社会发展成为了“基因乌托邦”，由于基因技术非常发达，生儿育女的事情全部由“生命工厂”负责。在一条条生命生产流水线上，首先是基因设计，然后是克隆(clone)，最后是在人造子宫中孕育成长。那时，人类从繁衍后代的传统责任中彻底解放出来，只有在“荒蛮之地”才能够见到大腹便便的孕妇，而这种十月怀胎的自然生育方式早已经被“文明世界”嘲笑为“动物行径”或“禽兽行为”。我们不敢说《弗兰肯斯坦》或《美丽的新世界》里的故事肯定会在未来的社会中成为现实，但是，“试管婴儿”被广泛接受和克隆技术的迅速发展的确部分地颠覆了当下人类社会的母性生理功能，导致了传统伦理道德的衰退，引发了人文关怀的缺失和当代人的精神危机。这不能不说是一件令人非常遗憾的事情。

正如我们前面讲过的，《弗兰肯斯坦》这部里面并没有什么怪诞曲折、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的科幻小说，“决不是对历史、绘画和神话中的恐惧的沉思，它的魅力和力量在于它的预见性的思考”（桑德斯506）。这个预见性的思考是作者的思考、读者的思考，也应该是生命科学家的思考，它通过弗兰肯斯坦毫不隐晦

地直接道了出来：“我豁然醒悟，第一次意识到允下这样的承诺实在罪大恶极。子孙后代会视我为瘟神，诅咒我自私自利，不惜以整个人类的未来作为代价，换取自己内心的宁静。”这是弗兰肯斯坦的醒悟，也是读者的醒悟，同时给正在从事着生命科学的研究的科学工作者敲响了警钟。敲响警钟的正是那个在《弗兰肯斯坦》这部小说里创造出了“科学怪物”的生命科学家，难道这样的警钟还不够响亮，还不够震撼人心吗？

广东商学院外国语学院英美文学教授

曹山柯

2014年6月

作者导言

优秀小说出版商们把《弗兰肯斯坦》一书收录在他们的系列丛书之中，并希望我能给他们讲述一下这个故事成形的前因后果。我欣然应允，因为这样我便可以借此机会简要地解答一个人们经常向我提起的问题：你那时候还是个年纪轻轻的姑娘家，哪来如此惊悚的构思，怎么会洋洋洒洒叙述这样一个骇人听闻的故事？我一向不喜欢在作品中提及自己的观点，不过这一次，我的解答只是作为原先那部作品的导言，而且我要叙述的内容也仅仅与写作这个故事的过程有关，所以谈不上什么强加个人观点。

我的父母亲在文坛享有盛誉，作为他们的女儿，我自幼便萌发了写作的念头，这不足为奇。早在孩提时代，我就常常练笔，“编故事”是我闲来无事最喜欢的消遣活动。然而，还有一件事情更令我心驰神往，那就是在白日梦中浮想联翩——臆造空中城堡，随着接踵而来的思绪，想象各种纷繁离奇的事件。相比之下，我的这些梦境倒显得更加天马行空，令人惬意。写作时，我是在依葫芦画瓢，竭力效仿前人，并没有照自己的意愿抒发心意。写作多多少少是写给别人看——供我那个儿时的同伴和朋友欣赏；但是我的梦境则完完全全属于我自己。我不曾向任何人谈及我的梦境，情绪不佳时，梦境是我的避难所；闲暇时光里，梦境又给我带来无穷的快意。

我在苏格兰的乡村故土度过了大半个童年。其间，我也偶尔游览过一些风景如画的地方，但是大多数的时间我都是住在丹迪附近的泰河北岸，那个地方沉闷单调，一派苍凉萧索的景象。现

在回想往事，我觉得那个地方平淡无奇，但是当时的我并不这么想。当时，那片土地就是我自由的城堡，快乐的天堂，在那里，我无拘无束地与我想象中的生灵交流密谈。那个时候，我已开始写作，只不过写作风格极为平淡。然而，也许是在我家门前的大树下，抑或是在我家附近草木不生的荒山上，我给想象插上了翅膀，任凭思绪驰骋飞翔，我真正的创作便开始在这样的环境中萌生、成长。我并没有把自己写成故事的女主人公。我的生活实在平淡无奇，所以我觉得那些风花雪月式的悲欢离合和奇妙莫测的曲折经历决不会发生在我身上，不过我并没有把想象局限在个人的小圈子里，因为我可以想象出许许多多的人物形象打发时间，而且，我笔下人物的经历远远要比我儿时生活中的感受丰富精彩得多。

此后，我的生活变得繁忙起来，疲于应付现实问题使我无暇顾及文学创作。一开始，丈夫见此情景非常焦急，他希望我能够写出惊世骇俗之作，不负名门后代之名。他总是不厌其烦地激励我在文坛一显身手，证明自身价值，其实我自己也曾一度想过要在文坛获得一席之地，尽管后来对此十分淡漠。在此期间，丈夫仍然激励我写作，不过倒并不是想让我在文坛上引人瞩目，只是想看看我是否有发展的潜力，今后能否写出好的作品。然而，我只字未动，四处游历和家庭琐事占据了我很多的时间，此外，我还在学习，通过阅读来学，通过与丈夫交流来学。我丈夫的思想远比我的思想成熟、深邃，和他交流可以让我的思想得到升华。这两种形式的学习便是我所做的唯一与文学相关的事情。

一八一六年的夏天，我们来到了瑞士，并跟拜伦勋爵成为邻居。起初，我们三人泛舟平湖，漫步海岸，度过了不少欢乐的时光。那个时候，拜伦正在创作《恰尔德·哈罗尔德游记》的第三章，他也是我们当中唯一一个把自己的思绪谱写成文的人。拜伦相继用诗歌的形式把他的思想呈现在我们的眼前，这些思想穿上了诗歌和谐华丽的外衣，彰显着天地之间无限的光芒，让我们看了不禁为之动容。